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書函

地址：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
4樓

承辦人：陳景德

電話：02-8995-6136

傳真：02-8995-6139

電子信箱：jdchen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能字第106051208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5120822A0C_ATTCH5.pdf、05120822A0C_ATTCH2.odt)

主旨：「技術士技能檢定職業潛水職類申請檢定資格」，業經本
部於中華民國106年8月11日以勞動發能字第10605120821
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國防部、交通部、教育部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
署訓練發展組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職能標準及技能檢定組

